2019

瑞丰银行年度报告

BANK OF RUIFENG ANNUAL REPORT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笛扬路1363号 邮编:312030 电话:0575-84788101 传真:0575-84788100



() 目录

重要提示	0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02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0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0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公司治理结构	21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6
董事会报告	27
监事会报告	46
重要事项	51

19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10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9年度报告》。

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章伟东、首席财务官郭利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瑞丰银行,以下简称"本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Zhejiang Shaoxing RuiFe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缩写: BORF)

二、法定代表人:章伟东

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丁鸣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笛扬路1363号

电话:0575-81105335

四、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笛扬路1363号

邮政编码:312030

电话:0575-84788101

传真:0575-84788100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borf.cn

五、选定信息披露的报纸:《绍兴日报》

年度报告刊登网站网址:www.borf.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股权托管机构: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

七、其他有关资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28日

登记机关: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145965997H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2号楼15-17层

八、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元/股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15,116.06
利润总额	115,725.03
净利润	105,444.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05.60
每股收益	0.76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同比增减	增减率	2017年末
主要	总资产	10,991,903.55	10,497,798.86	494,104.69	4.71	10,691,475.55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6,187,232.74	5,136,297.37	1,050,935.37	20.46	4,506,670.08
会	总负债	9,946,948.71	9,536,867.16	410,081.55	4.30	9,836,241.62
计 数	其中:吸收存款	8,212,124.23	7,700,017.85	512,106.38	6.65	7,674,236.99
据	所有者权益	1,044,954.84	960,931.70	84,023.14	8.74	855,233.93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135,841.94	135,841.94	0.00	0.00	135,841.94
	营业收入	286,039.95	264,071.00	21,968.95	8.32	221,794.67
	其中:利息净收入	242,214.22	225,242.83	16,971.39	7.53	207,135.04
经	营业支出	170,923.89	144,964.75	25,959.14	17.91	120,308.35
营数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用	92,868.73	80,682.25	12,186.48	15.10	79,858.58
据	利润总额	115,725.03	119,206.80	-3,481.77	-2.92	102,028.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05.60	96,379.25	7,426.35	7.71	80,25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626.65	-420,977.18	960,603.83	228.18	-250,354.59
补充	资产利润率	0.98	0.92	0.06	6.52	0.75
经营	资本利润率	10.51	10.77	-0.26	-2.41	9.89
数据	成本收入比	32.66	30.68	1.98	6.45	36.14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019年度报告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资本充足率	≧11.50	18.94	17.53	15.35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0	15.63	13.51	11.4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0	15.62	13.50	11.44
流动性比例	≧25	71.47	75.89	47.95
存贷款比例	-	75.76	65.16	58.5
不良贷款率	≦5	1.35	1.46	1.56
拨备覆盖率	≧150	243.84	228.97	227.29
拨贷比	≧2.5	3.3	3.35	3.5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1.35	2.45	2.6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9.9	15.09	16.16
固定资产比例	≪40	10.98	10.32	10.26

注:存贷款比例为按本公司审计报表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剔除本公司使用小微企业金融债券与三农专项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后的比例,其中2017-2019年末本公司使用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发放的贷款余额分别为25亿元、35亿元。

四、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业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比上年	2017年末
存款总额	8,051,969.07	7,700,017.85	351,951.22	7,674,236.99
个人存款	5,615,045.37	5,095,785.90	519,259.47	4,954,379.38
单位存款	2,436,923.70	2,604,231.95	-167,308.25	2,719,857.61
活期存款	2,802,317.22	2,622,632.67	179,684.55	2,601,902.00
定期存款(含非银同业)	5,249,651.85	5,077,385.18	172,266.67	5,072,334.99
贷款总额	6,384,609.63	5,314,548.94	1,070,060.69	4,671,886.73
个人贷款	3,644,161.92	2,531,271.42	1,112,890.50	1,957,917.60
其中:消费性贷款	2,191,865.19	1,494,411.46	697,453.73	1,121,807.04
经营性贷款	1,452,296.73	1,036,859.96	415,436.77	836,110.56
企业贷款	2,740,447.71	2,783,277.52	-42,829.81	2,713,969.13
贷款损失准备	209,667.37	178,251.56	31,415.81	165,216.65
贷款净额	6,174,942.26	5,136,297.37	1,050,935.37	4,506,670.08

注:本公司2019年度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为更为客观地与往年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上述存、贷款总额,贷款净额均不含应计收(付)息列示,贷款损失准备不含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资产减值准备。

五、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幅
贷款损失准备(AC)	209,667.37	177,795.71	17.93
贷款损失准备(OCI)	1,072.13	1,027.70	4.32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414.82	340.85	21.70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79.87	172.50	4.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4.38	334.04	173.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9.29	215.40	-12.1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3,705.67	9,030.20	162.5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882.83	11,837.45	0.38
表外业务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1,464.94	1,343.81	9.01
合计	249,491.30	202,097.66	23.45

注:本公司2019年度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为更为客观地与年初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上述年初减值准备数据按预期损失法重述列示。

六、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一)资本充足率变化趋势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比上年	2017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28,422.10	941,976.59	86,445.51	839,947.81
一级资本净额	1,029,219.59	942,290.05	86,929.54	840,656.60
资本净额	1,246,604.10	1,223,122.40	23,481.70	1,126,997.88
加权风险资产	6,583,116.77	6,975,358.89	-392,242.12	7,341,487.22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983,970.41	6,509,166.97	-525,196.56	6,892,482.6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16,705.34	1,949.11	114,756.23	3,666.8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82,441.01	464,242.81	18,198.20	445,337.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2	13.5	2.12	11.4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3	13.51	2.12	11.45
资本充足率	18.94	17.53	1.41	15.35

(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公司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公司所有分支机构,以及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等。

(三)本年度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余额
核心一级资本	1,029,202.09
其中: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35,841.94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30,483.14
盈余公积	275,279.07
一般风险准备	267,217.00
未分配利润	302,851.07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5,981.21
其他	11,548.65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779.99
其中: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710.3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28,422.10
其他一级资本	797.49
其中: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797.49
一级资本净额	1,029,219.59
二级资本	275,331.26
其中: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99,860.1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73,876.1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594.99
资本净额	1,246,604.10

(四)本年度风险暴露、评估与风险加权资产计量

1.信用风险暴露与评估

根据银保监会有关规定,运用权重法进行信用风险的计量。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983,970.41
其中: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5,884,953.16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99,017.25

2.市场风险暴露与评估

根据银保监会有关规定,运用标准法进行市场风险的计量。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16,705.34	

3.操作风险暴露与评估

根据银保监会有关规定,运用指标法进行操作风险的计量。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82,441.01	

七、薪酬管理政策

本公司董事会设立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是董事会根据本公司章程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研究、建议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搜寻并对人选进行初步审查后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对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拟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报告期末,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董事张礼卿先生、董事章伟东先生、董事马仕秀先生、独立董事陈进先生、独立董事钱彦敏先生,其中独立董事张礼卿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浮动薪酬和附加薪酬三部分组成,其中固定薪酬根据岗位不同按目标薪酬的一定比例确定,浮动薪酬根据绩效合约及业绩完成情况确定,附加薪酬由福利津补贴等构成。根据国家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目前本公司所有员工绩效工资以现金形式支付,暂无股权形式的中长期激励模式。

建立绩效考核体系,根据外部环境变化,每年制定年度绩效合约和薪酬考核办法,建立具有导向性的绩效考核体系,并层层签订绩效合约,将全行的发展目标落实到每个干部员工。强化薪酬业绩贡献导向,加大激励力度,以效益质量为原则,建立员工收入与本公司、部门及个人业绩分层挂钩体系,激发员工活力,提高公司竞争力。同时,实施宽幅薪酬体系建设,根据任职资格体系建设,制定各岗位宽带薪酬实施细则,将原同一岗位对应同一行员等级调整为同一岗位可以覆盖多个行员等级,使员工能够在同一岗位上实现薪酬的上下浮动。

对本公司关键岗位人员要求计提风险基金,通过计提风险基金与风险释放周期合理调配,确保薪酬政策与风险控制相挂钩。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信息和年度薪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其他章节。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收 资本	资本 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上年数	135,841.94	30,483.14	11,211.64	265,346.58	237,419.51	260,063.27	20,565.62	960,931.70
会计政策变更	i		1,812.27			-4,986.79	105.21	-3,069.31
本期增加				9,932.5	29,797.49	103,805.60	1063.14	144,598.73
本期减少			1,475.25			56,031.01		57,506.26
期末数	135,841.94	30,483.14	11,548.65	275,279.07	267,217.00	302,851.07	21,733.97	1,044,954.84

股东权益主要变动原因:

- 1.会计政策变更系本公司2019年度实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权益期初数做相应调整;
- 2.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原因是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影响所致;
 - 3.盈余公积变动原因为2019年利润提取所致;
 - 4.一般风险准备原因为2019年利润提取所致;
 - 5.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是当年新增净利润转入及当年利润分配所致。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本总额135,841.9427万股,较2018年末未有变化。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户、万股、%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沙日	户数	股数	占比	户数	股数	占比
1.法人股	81	98,443.8488	72.47	81	98,443.8488	72.47
2.自然人股	2,341	37,398.0939	27.53	2,347	37,398.0939	27.53
其中:职工股	1,026	14,453.4088	10.64	1,028	14,477.4643	10.66
总数	2,422	135,841.9427	100	2,435	135,841.9427	100

注:1.职工股统计口径按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文(财金[2010]97号)的规定执行;2.本公司股份均为非上市流通股份。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2422户。其中,法人股东81户,自然人股东2341户,自然人股东中内部职工股东1026户。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前十大股东详见下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末持股	比例	股权状态
绍兴市柯桥区天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SS)	法人股	10,142.8589	7.47	正常
浙江华天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	6,112.8837	4.50	正常
浙江勤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6,112.8837	4.50	正常
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6,112.8837	4.50	正常
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有限公司	法人股	6,112.8837	4.50	正常
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6,112.8837	4.50	正常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5,999.6822	4.42	质押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末持股	比例	股权状态
浙江明牌卡利罗饰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	5,863.8405	4.32	正常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650.8382	4.16	部分质押
浙江蓝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4,471.4612	3.29	质押
合 计		62,693.0995	46.16	

注:SS是国有股东(State-own Shareholder)的缩写。本公司第一大法人股东系国有股东。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发生股权转让16笔,共计转让股份1025.568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0.76%。

(四)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被司法冻结股份数为923.7249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0.68%。本公司质押股份数为16126.380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11.87%。不存在本公司股东将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在本公司的情形。前十大股东中浙江蓝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出质所持股份,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且其出质股权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分别为3.29%、4.42%、2.02%。

(五)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共四家,为绍兴市柯桥区天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有限公司、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其中绍兴市柯桥区天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47%的股份,其控股股东为绍兴市柯桥区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53%的股份,其控股股东为绍兴市柯桥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5%的股份,其控股股东为沈振国;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22%的股份,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沈幼生。

上述绍兴市柯桥区天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两家主要股东系本公司国有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绍兴市柯桥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其合计持有本公司9%的股份。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振国,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幼生,沈幼生系沈振国之父,两家合计持有本公司6.77%的股份。此外,本公司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年末持股(万股)
章伟东	董事长	男	1967.05	2019.01-2020.04	43
俞俊海	董事	男	1965.07	2017.04-2020.04	43
马仕秀	董事	男	1944.03	2017.04-2020.04	33.9605
凌渭土	董事	男	1954.02	2017.04-2020.04	33.9605
沈祥星	董事	男	1959.08	2017.04-2020.04	33.9605
张勤良	董事	男	1962.01	2017.04-2020.04	16.9803
沈冬云	董事	男	1970.10	2017.04-2020.04	33.9605
沈幼生	董事	男	1946.08	2017.04-2020.04	33.9605
虞兔良	董事	男	1963.12	2017.04-2020.04	
夏永潮	董事	男	1970.02	2017.04-2020.04	
张礼卿	独立董事	男	1963.08	2017.04-2020.04	
田秀娟	独立董事	女	1967.03	2017.04-2020.04	
邬展霞	独立董事	女	1970.09	2017.04-2020.04	
钱彦敏	独立董事	男	1962.08	2017.04-2020.04	
宋华盛	独立董事	男	1978.09	2017.04-2020.04	
陈进	独立董事	男	1962.01	2017.04-2020.04	
潘金波	监事长、职工监事	男	1975.03	2017.04-2020.04	
王国良	职工监事	男	1971.09	2017.04-2020.04	43
宋 晖	职工监事	男	1984.12	2017.04-2020.04	
徐爱华	股东监事	女	1965.01	2017.04-2020.04	
田建华	股东监事	男	1969.01	2017.04-2020.04	
虞建妙	股东监事	男	1964.05	2017.04-2020.04	
刘建明	外部监事	男	1967.05	2017.04-2020.04	
骆越峰	外部监事	男	1978.11	2017.04-2020.04	
潘栋民	外部监事	男	1980.02	2017.04-2020.04	
张向荣	副行长(主持工作)	男	1977.12	2020.01-2020.04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年末持股(万股)
俞广敏	副行长	男	1968.08	2017.04-2020.04	43
严国利	副行长	男	1977.07	2017.04-2020.04	14.4333
秦晓君	副行长	女	1980.04	2018.07-2020.04	9.6222
吴光伟	董事会秘书	男	1976.03	2017.04-2020.04	
郭利根	首席财务官	男	1969.07	2017.04-2020.04	43

注:2019年1月28日,原董事长俞俊海先生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辞去董事长职务,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三届十二次董事会选举章伟东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2019年7月3日已取得中国银保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的核准批复。2020年1月13日,本公司三届二十次董事会聘任张向荣先生为本公司副行长(主持工作),2020年3月27日已取得中国银保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的核准批复。

1. 董事基本情况

章伟东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荣获浙江"农信系统百名岗位廉洁合规从业标兵"、"县纪委优秀纪检监察干部"、"全省农信系统优秀领导干部"。曾任绍兴县信用联社稽江信用社记账员、业务员,越峰信用社副经理、副主任(全面负责),稽东办事处副主任、副主任(全面负责),华舍办事处主任、支部书记,业务拓展部经理,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瑞丰银行纪委书记,瑞丰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4年5月起任本公司行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柯桥区第一届人大代表。

俞俊海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荣获"省联社优秀领导干部"、"先进工作者"、"县长特别奖"、"全省农信系统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全省农信系统优秀领导干部"、"中国(行业)品牌十大创新人物"、"浙江慈善奖"、2016年小微金融服务"十大领军人物"。曾任绍兴县豆姜信用社主任,绍兴县信用联社董事,绍兴县信用联社营业部副经理,绍兴县信用联社办公室主任,绍兴县信用联社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绍兴县信用联社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绍兴县第十四届人大代表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绍兴办事处主任。

马仕秀先生,194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高级经济师。曾荣获"浙江省劳动模范"、"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曾任蜀阜小学民办教师,红卫大队生产队会计,绍兴县第二纺织厂厂长,绍兴县(柯桥区)人大常委会委员,绍兴县华天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第六届、第七届绍兴市人大代表,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浙江省省人大代表(第七届浙江省人大主席团成员)。现任浙江华天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凌渭土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荣获"绍兴县县长奖"、"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发展功臣"。曾任钱清供销社医药商店经理,钱清供销社商场经理,钱清供销社副主任,马鞍供销社书记、主任,绍兴县华清公司书记、总经理,绍兴县华清公司书记、总经理兼钱清供销社主任,绍兴县供销社主任、党委书记,绍兴县供销社主任、党委书记兼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绍兴县(柯桥区)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第十四届人大代表,绍兴县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人大常委,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沈祥星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夏履乡副乡长、乡长、党委书记,杨汛桥乡党委书记,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绍兴县第九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第十四届、柯桥区第一届人大代表。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勤良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曾荣获"绍兴县县长奖"、"绍兴市杰出人才奖"、"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家"、"全国城乡建设系统劳动模范"、"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劳动模范"、"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家"、"浙江省建筑优秀企业家"、"浙江省万名好党员"、"绍兴经济发展杰出人才"、"柯桥区经济发展功臣"等荣誉。曾任绍兴县大和第二建筑队技术科长,绍兴县大和第二建筑队队长,绍兴县建筑营造公司副总经理,绍兴县建筑营造公司总经理,浙江勤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绍兴县(柯桥区)第十四届人大代表。现任浙江勤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沈冬云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绍兴县华联商厦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华联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绍兴县(柯桥区)第十三届、第十四届人大代表,绍兴市第六届政协委员,绍兴市第七届政协常委。现任绍兴市柯桥区第一届人大代表、浙江蓝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沈幼生先生,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柯岩汽配厂厂长、绍兴第二汽车配件厂厂长兼书记。现任绍兴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等,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虞兔良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86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 老凤祥首饰厂副厂长、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 理等。现任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夏永潮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领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商银行董事等。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礼卿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财政部"跨世纪学科带头人工程",获"北京市第六届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北京市优秀教师称号"、"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金融学杰出教师奖"等荣誉。1987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央财经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1999年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国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田秀娟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对外经贸大学讲师、副教授。曾兼任世界银行咨询专家、国家发改委宏观研究院咨询专家,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小金融机构研究中心副主任。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北京市财政局财政项目绩效评价咨询专家、易宝支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邬展霞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审计师。曾任兰特公共关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远程教育集团会计专业主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专业主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访问学者。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国际税务研究中心负责人,兼任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钱彦敏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农业大学讲师、副教授,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经济系CIDA项目高级专家,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研究员等。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宋华盛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九三学社 浙江省委经济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比利时鲁汶大学CORE(计量经济学与运 筹学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2006年至今任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2017年至今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等。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进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教授。曾任职中国金融学院信息系主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信息管理学院院长、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助理。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潘金波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98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诸暨农信社枫桥信用社出纳,诸暨农信社枫桥信用社柜员,诸暨农信社办公室文秘,诸暨农合行办公室主任助理,诸暨农合行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诸暨农合行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享受部室主任级待遇),诸暨农合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诸暨农商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其中:2014年2月至2014年10月抽调到省联社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2014年11月至2015年7月上调至省联社人力资源处挂职锻炼。2015年7月任本公司监事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王国良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2年4月参加工作,历任加会分理处柜员,双梅分理处站所辅导员、信贷员,团体业务科科长助理,团体业务科副科长(全面负责),公司业务科科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越州支行副行长(部总经理级),越州支行副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兼大客户运营中心经理,公司银行部总经理兼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现任营销总监兼产业金融总部总经理,2015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宋晖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齐贤支行柜员、客户经理,滨海支行客户经理,柯桥支行轻纺城分理处主任,柯桥支行行长助理兼营业部主任、江桥支行副行长(全面负责)。2015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徐爱华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绍兴县爱华服装厂厂长、浙江华联纺织品服装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4月起任浙江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全国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浙江省第十届人大代表、绍兴市第六届政协常委、绍兴市工商联主席、绍兴县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曾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第二届全国企业改革十大杰出女性"、"全国农村妇女双学双比女能手"、"浙江省杰出民营企业家"、"绍兴市优秀企业家"等荣誉。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田建华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92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县杭绍联合印花厂厂长,绍兴县凤仪纺织印染董事长,浙江屹男印染董事长,浙江屹男集团董事长,担任第12-13届绍兴县(柯桥区)人大代表,第7-8届绍兴市人大代表。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虞建妙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双梅乡红建村村委主任,南京83544部队服役,柯桥街道红建村红建居委会红建社区党委书记兼经济合作社董事长,第12届-13届绍兴县人大代表,柯桥区第一届人大代表。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刘建明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园林高级工程师。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县漓渚镇刘家村党支部书记,绍兴县漓渚镇棠棣村党支部副书记、村委主任,现为绍兴市柯桥区漓渚镇棠棣村党总支部书记兼村委主任,同时任绍兴市百花园艺有限公司监事。1999年度被评为"绍兴市十佳农村青年星火带头人",2001年度被共青团中央评为"全国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2015年被评为绍兴市柯桥区劳动模范,2016年被评为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千名好书记、浙江省新农村建设带头人"金牛奖"、浙江省美丽乡村突出贡献奖,当选为中共浙江省第十四次党代表,2017年当选中共绍兴市第八届委员会候补委员、绍兴市柯桥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18年当选为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骆越峰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2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太阳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力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绍兴市政协委员、浙江省国际商会副会长、绍兴市侨联副主席、绍兴市侨商会会长、绍兴市知联会副会长、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副理事长等。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潘栋民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2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太阳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力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绍兴市政协委员、浙江省国际商会副会长、绍兴市侨联副主席、绍兴市侨商会会长、绍兴市知联会副会长、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副理事长等。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张向荣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全日制教育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工行赣州市支行西门分理处储蓄、会计,工行赣州市分行管理信息处科员,省农信联社计划资金处科员,省农信联社发展计划处副主任科员,省农信联社发展计划处主任科员(2010年5月至2011年8月挂职任平湖农合行副行长),省农信联社发展规划处主任科员,省农信联社发展规划处副处长(2018年7月至2019年6月挂职省政府办公厅督查室副主任),省农信联社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行长(主持工作)。

俞广敏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绍兴县信用联社下方桥信用社柜员,齐贤办事处信贷员、业务员,央茶湖分理处主任,绍兴县农合行马鞍办事处主任,齐贤支行行长,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资管科长,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兼资金营运科科长,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战略企划部总经理,瑞丰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副行长,监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15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行长。

严国利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00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公司业务部经理,行政管理部办公室副主任,总行办公室副主任、执行督察中心经理,瑞丰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绩效管理中心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10月至今任瑞丰银行党委委员。2016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行长。

秦晓君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2001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绍兴县信用联社马鞍办事处储蓄柜员、客户经理,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办公室秘书、办公室副科级秘书,钱清支行副行长兼营业部主任、大钱门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企业策划办公室主任(正科级),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2011年5月任瑞丰银行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兼品牌管理中心经理,2012年1月任零售银行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2013年1月任零售银行部总经理,2016年5月任营销总监兼零售银行部总经理,2018年7月任营销总监兼零售金融总部总经理。2018年7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

吴光伟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哈尔滨专用软件研究所副所长,英特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软件中心商务经理,上海盖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兼任瑞丰商学院院长,瑞丰研究院执行院长,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郭利根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曾任 绍兴县信用联社柯桥支行记账员,柯桥支行主办会计,柯桥支行营业部主任,会计科科长助理,财务会计科副科长,会计结算科科长,绍兴县农合行会计结算科科长兼财务核算中心主任,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兼财务科科长,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兼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兼投资银行部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14年7月起至今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以外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本公司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马仕秀	董事	浙江华天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凌渭土	董事	绍兴华通色纺有限公司董事
沈祥星	董事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勤良	董事	浙江勤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沈冬云	董事	浙江蓝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本公司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沈幼生	董事	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虞兔良	董事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夏永潮	董事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张礼卿	独立董事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
田秀娟	独立董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教授
邬展霞	独立董事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钱彦敏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
宋华盛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陈进	独立董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徐爱华	股东监事	浙江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建华	股东监事	浙江屹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虐建妙	股东监事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红建社区党委书记
吴连灯	版 示 血 争	兼经济合作社董事长
刘建明	外部监事	绍兴市柯桥区漓渚镇棠棣村党总支书记兼村委主任
刈建明	2000年	绍兴市百花园艺有限公司监事
骆越峰	外部监事	浙江力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潘栋民	外部监事	浙江金昌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9年1月28日,本公司召开三届十二次董事会,选举章伟东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2019年7月3日已取得中国银保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的核准批复。

2.2020年1月13日,本公司召开三届二十次董事会,聘任张向荣先生为本公司副行长(主持工作),2020年3月27日已取得中国银保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的核准批复。

(四)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本公司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上报董事会,本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合计为927.34万元。 2019年,本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万元)
章伟东	董事长	136.88
潘金波	监事长	115.85
王国良	职工监事	91.95
宋 晖	职工监事	45.93
俞广敏	副行长	118.09
严国利	副行长	115.75
秦晓君	副行长	117.62
吴光伟	董事会秘书	99.59
郭利根	首席财务官	85.68

注:1.2019年1月28日,原董事长俞俊海先生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辞去董事长职务,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三届十二次董事会选举章伟东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员工情况

(一)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编员工人数分别为2296人、2144人、2069人。

(二)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编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员结构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管理人员	252	10.98
业务人员	1,897	82.62
行政人员	147	6.40
合计	2,296	100.00

^{2.}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2019年度薪酬上级部门尚未核定,待核定后按核定年薪予以发放。

2019年度报告

(三)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编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	141	6.14
大学本科	1,846	80.40
大学专科	240	10.45
大学专科以下	69	3.01
合计	2,296	100.00

(四)报告期末,本公司劳务派遣人员121人。

(五)报告期末,本公司内退员工218人,退休职工40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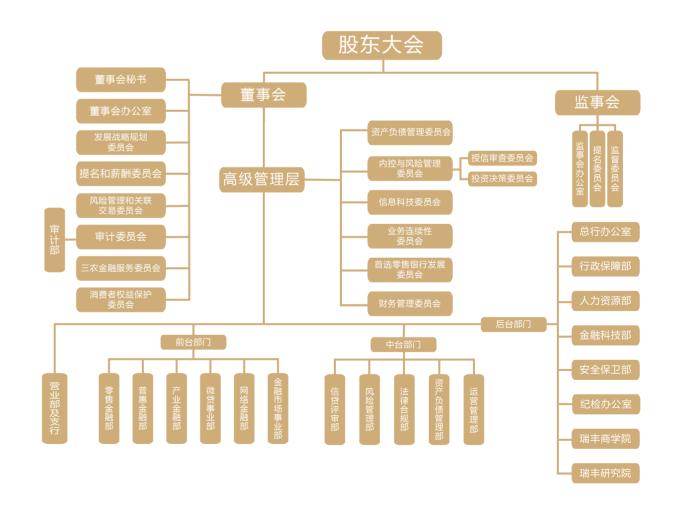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组织架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划。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本公司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本公司组织机构及管理架构如下图所示:

总部组织架构图



.9年度报告 公司治理结构

二、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的组成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16名,其中独立董事6名,即张礼卿先生、田秀娟女士、邬展霞女士、钱彦敏先生、宋华盛先生、陈进先生。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六个专门委员会。

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

本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成员包括章伟东先生、俞俊海先生、沈幼生先生、张礼卿先生、夏永潮先生,其中章伟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成员包括钱彦敏先生、章伟东先生、沈冬云先生、邬展霞女士、宋华盛先生,其中钱彦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邬展霞女士、俞俊海先生、凌渭土先生、田秀娟女士、宋华盛先生,其中邬展霞女士和任主任委员。

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本公司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成员包括张礼卿先生、章伟东先生、马仕秀先生、陈进先生、钱彦敏先生,其中张礼卿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本公司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成员包括章伟东先生、沈祥星先生、张勤良先生、虞兔良先生、田秀娟女士,其中章伟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包括陈进先生、马仕秀先生、凌渭土先生、张勤良先生、沈幼生先生,其中陈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和报告(项)
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	4	11
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	12	29
审计委员会	5	19
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1	2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2	2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3

三、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一) 监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监事会现共有监事9名,其中职工监事3名,即潘金波先生、王国良先生、宋晖先生;股东监事3名,即徐爱华女士、田建华先生、虞建妙先生;外部监事3名,即刘建明先生、骆越峰先生、潘栋民先生。

(二)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等2个专门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成员包括刘建明先生、潘金波先生、徐爱华女士,其中刘建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监督委员会

本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成员包括骆越峰先生、虞建妙先生、王国良先生,其中骆越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和报告(项)
提名委员会	2	4
监督委员会	8	66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公司治理结构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礼卿	8	8	0	0
田秀娟	8	8	0	0
邬展霞	8	8	0	0
钱彦敏	8	8	0	0
宋华盛	8	7	1	0
陈进	8	7	1	0

(二)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张礼卿、田秀娟、邬展霞、钱彦敏、宋华盛、陈进等六位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业务发展、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没有发生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五、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1名,副行长3名,董事会秘书1名,首席财务官1名。行长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并明确其工作职权。此外,本公司还制定了多项规章制度,力求公司管理行为规范化、制度化,提高工作效率与质量,确保决策民主科学。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没有控股股东。

(一)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独立,自主经营,结构完整。

(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

(三)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和配套设施。

(四) 机构方面: 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 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

(五)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会决策和下达的战略目标、计划情况,以及是否积极有效维护股东利益、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为绩效评价标准,并由董事会实施。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管人员的分配机制来体现。根据公司法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确定,这不仅能够建立经营者薪酬与董事会考核指标相挂钩机制,而且实现了经营者薪酬发放的制约机制,防止出现经营者薪酬背离企业分配机制的不合理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银保监部门和省联社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和激励,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经瑞丰银行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查通过后向董事会汇报,并按照规定予以公开披露。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银保监部门相关规定,对高管人员薪酬采用了延期支付方式,本公司实现稳健的薪酬体系,强化了对本公司员工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2019年度报告 3019年度报告 301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为2019年4月2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本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在《绍兴日报》上刊载了《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通知列明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有权出席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公司联系方式和联系人等事项。

该次股东大会由浙江中行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该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形成决议的事项有:

- 1.瑞丰银行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瑞丰银行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瑞丰银行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瑞丰银行2018年年报审计工作报告
- 5.瑞丰银行2018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分配的议案
- 6.瑞丰银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7.瑞丰银行部分关联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8.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报告》的议案
- 9.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瑞丰银行"两会一层"成员履职评价及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3.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15.关于修订《瑞丰银行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合并报表数据)

(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营业收入	286,039.95	264,071.00	8.32
营业利润	115,116.06	119,106.26	-3.35
净利润	105,444.74	97,786.68	7.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11.33	-68,267.18	132.83

(二)报告期末总资产、贷款净额、存款总额和股东权益与期初比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总资产	10,991,903.55	10,497,798.86	4.71
贷款总额	6,384,609.63	5,314,548.94	20.13
存款总额	8,051,969.07	7,700,017.85	4.57
股东权益	1,044,954.84	960,931.70	8.74

注:本公司2019年度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为更为客观地与往年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上述存、贷款总额均不含应计收(付)息列示。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以上业务不含外汇业务);从事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等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情况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关键之年,也是瑞丰银行奋力开创新零售转型新局面,夺取建设全国一流农商银行的重要一年。截止2019年末,本公司各项存款达805.2亿元,比年初新增35.2亿元,增幅4.57%;各项贷款达到638.46亿元,比年初增加107.01亿元,增幅20.13%。拨备前利润19.12亿元,同比增加0.95亿元,增幅5.24%;资产总额达1099.19亿元,比年初增加49.41亿元,增幅4.71%;所有者权益104.5亿元,五级不良率1.35%,资本充足率18.94%,贷款拨备覆盖率243.84%,贷款拨备率3.3%。同时,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省农信联社党委垂直管理模式,系统内率先将党的领导写入公司章程,以党建为引领,着力优化管理机制,加强员工队伍建设,强化风险管控成效,推进清廉瑞丰建设,行风评议再获优胜,品牌形象再获提升。

(三)本公司营业收入种类划分(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万元、%

			一
业务种类	2019年度	占比	占比较上年增长
利息收入	475,048.17	88.36	-1.91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7,552.49	60.93	8.42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122,265.26	22.74	-1.04
个人贷款及垫款	182,431.06	33.93	8.75
票据贴现	22,856.16	4.25	0.70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123,706.39	23.01	-9.38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1,838.27	0.34	-0.06
存放央行款项利息收入	12,440.92	2.31	-0.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906.84	0.91	-0.44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4,603.26	0.86	0.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160.19	5.80	1.29

占比 项目 2019年度 占比较上年增长 投资收益 24.953.89 4.64 2.09 其他收益 0 0.00 -0.01 2,676.33 0.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50 -0.05 汇兑收益 2,975.37 0.55 其他业务收入 -0.07 815.18 0.15 资产处置收益 0.12 0.00 -1.86 合 计 537,629.25 100.00 0.00

(四)本公司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行业	2019年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制造业	1,414,523.59	22.16
批发和零售业	336,398.72	5.27
建筑业	75,267.47	1.1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563.00	0.65
农、林、牧、渔业	37,850.83	0.59
合计	1,905,603.61	29.85

(五)主要表外项目余额与风险管理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6,612.88	128,592.62
开出保函	739.60	566.48
开出信用证	0.00	2,170.85
租赁承诺	9,600.07	12,356.86
资本性支出承诺	47,086.51	46,530.11
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158,448.74	123,225.39
合计	362,487.80	313,442.31

注: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以100%保证金承兑汇票为主,风险较小;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等表外业务余额较小,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不大。

(六)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8200万元,具体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万股、%

被投资方名称	2019年末投资额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45.45
浙江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0.00	200.00	1.99

三、本公司业务摘要

(一)本公司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设有105家分支机构。其中总行营业部1家、支行34家(其中二级支行9家)、分理处70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单位地址	职工(名)	下属机构(家)
1	总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笛扬路1363号	258	_
2	总行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笛扬路1363号	336	1
3	义乌支行	浙江省义乌市工人北路509号	38	1
4	越州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北路33号	52	1
5	新区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北路549号	10	0
6	新城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188号	43	2
7	城南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城南街道江家溇公寓西区 中兴南路720-728号	29	1
8	柯桥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68号	68	5
9	双梅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耶溪路248-252号	11	0
10	望湖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恒美大0101.0103.0104.0105室	9	0
11	柯北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裕民路1207、1209、1211号	30	2
12	柯岩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柯南大道与文明路交叉口	56	5
13	阮社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信心村 绍兴建栋纺织有限公司办公大楼	7	0
14	州山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埠头村绿升娄	8	0
15	钱清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东江永通国贸大厦	75	6
16	大钱门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原料市场B区6幢2-12号	9	0
17	新甸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新甸	11	0
18	滨海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旺角商贸城	43	2
19	马鞍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镇车站北路47号	17	0

序号	机构名称	单位地址	职工(名)	下属机构(家)
20	齐贤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镇阳嘉龙越剑大厦	75	6
21	羊山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镇聚贤街53号	10	0
22	华舍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解放居委会41号	61	5
23	安昌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红桥头村齐大公路 北侧柯桥区中天纺织有限公司所属营业房	53	5
24	杨汛桥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杨汛商贸中心	36	2
25	江桥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江桥	13	0
26	福全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福全镇花为媒汽配城B1,28-40号	54	5
27	轻纺城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精工广场8幢3单元	88	7
28	陶堰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陶堰镇市街	22	0
29	富盛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富盛镇富盛村新纪元公寓2号楼212-213号	19	0
30	孙端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孙端镇中兴路88号鲁易大厦	30	2
31	夏履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夏履镇	19	0
32	漓渚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漓渚镇新街	37	2
33	平水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平水镇平兴东路1号	52	4
34	王坛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王坛镇舜江路镇中路交叉口	43	2
35	湖塘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湖塘村西跨湖362号	34	2
36	兰亭支行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兰亭镇咸亨佳苑3幢101、201室	35	2
37	微贷事业部		404	_
		合计	2195	70

注:职工人数包含正式员工、内退员工,不含派遣员工。

(二)本公司设立村镇银行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单位地址	职工(名)
1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108号	26
2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108号	19
3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泽支行	浙江省嵊州市黄泽镇东直街7-1号	10
4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霖支行	浙江省嵊州市甘霖镇桃源路114-128号	11
5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界支行	浙江省嵊州市三界镇振兴北路2号	9
6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支行	浙江省嵊州市崇仁镇崇仁二村东街北3号	10
7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	浙江省嵊州市长乐镇环镇东路46号	8
8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庭支行	浙江省嵊州市金庭村下任3号	8
	合计		101

(三)报告期末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及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五级分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减额
五 级刀矢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4百 / 収 合火
正常	6,199,547.09	97.1	5,140,373.51	96.72	1,059,173.58
关注	98,637.07	1.54	96,327.63	1.81	2,309.44
次级	51,407.29	0.81	47,157.42	0.89	4,249.87
可疑	32,223.08	0.5	28,337.53	0.53	3,885.55
损失	2,795.11	0.04	2,352.85	0.04	442.26
合计	6,384,609.63	100	5,314,548.94	100	1,070,060.69

注:本公司报告期末各项贷款损失准备余额209667.37万元(不含贴现减值),年初各项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178251.56万元,本年因准则变化调整-455.85万元,新提取59879.95万元,冲销34669.92万元,转回6661.63万元。

(四)报告期末其他准备提取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损失准备金额	计提方法
存放同业	244,226.95	414.82	预期损失法
拆出资金	99,906.92	179.87	预期损失法
买入返售	274,233.68	914.38	预期损失法
债权投资	575,070.28	23,705.67	预期损失法
其他债权投资	2,189,418.88	11,882.83	预期损失法
其他应收款	24,813.35	189.29	预期损失法
信贷业务承诺(表外)	_	1,464.94	预期损失法
合计	3,407,670.06	38,751.80	-

(五)报告期末前十大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客户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绍兴华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6,800	0.27	1.31
2	浙江华联集团有限公司	16,000	0.26	1.24
3	绍兴翔宇绿色包装有限公司	11,416	0.19	0.89
4	中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114	0.18	0.86
5	浙江勤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980	0.16	0.78
6	绍兴恒利印染有限公司	9,800	0.16	0.76
7	绍兴兴农农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9,700	0.16	0.75
8	浙江秀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700	0.16	0.75

排名	客户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9	绍兴华联国际商贸城有限公司	9,650	0.16	0.75
10	浙江柯岩风景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9,600	0.16	0.75
	合计	113,760	1.86	8.84

(六)报告期主要存款类别、日平均余额及年均存款利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款类别	日平均余额	年均存款利率
企业活期存款	1,355,031	1.01
企业定期存款	1,206,686	2.87
活期储蓄存款	1,219,489	0.85
定期储蓄存款	3,992,965	2.97
合计	7,774,171	

(七)国债、金融债券持有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国债和金融债券(含央票、政策性银行债、各类普通金融债、次级金融债)规模达108.67 亿元和2.70亿元,其中持有金融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金融债券种类	面值	票面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18国开10	13,000	4.04	2028-07-06	0
18进出09	9,000	4.37	2023-06-19	0
18湖州银行绿色金融01	3,000	4.00	2021-12-07	0
19国开10	2,000	3.65	2029-05-21	0

(八)集团客户授信业务的风险管理情况

本公司集团客户实行统一认定,统一授信管理,对集团客户进行全面风险监测,使各级机构共享信息,有效掌握集团客户风险状况。本公司将同一集团内各关联借款人在本公司的授信纳入统一的授信额度内,核定集团总授信额度,防止过度授信。本公司对集团客户的认定实施名单制管理,新产生的集团客户坚持"新增一户、认定一户"的原则,并由新增授信业务支行、相关所涉业务部门和本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负责集团客户认定工作;集团客户实行限额控制管理,集团客户任一成员最高授信余额和集团授信余额与本公司资本净额的比例应控制在监管部门年度监管任务确定的最高限额以内。报告期末,本公司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2.85%。

(九)不良贷款情况及为解决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2019年,本公司紧紧围绕全年工作总布局、总纲领,强化风险经营体系再造,加强中台支撑;坚持风险防控并举,加大不良贷款化解力度,不良贷款得到有效控制。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信用风险管控呈企稳走势,全行不良贷款实现"额升率降",双逾、关注类贷款实现"额率双降"。在化解不良贷款方面,本公司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强化信用风险预警机制,实现风险管控关口前移。借助全资产平台风险预警系统开发,建立有效风险预警机制,并通过风险预案管理系统建设,有效完善贷款信用风险的流程监督管理,从发现风险到化解风险,形成全流程系统监督管理。二是做好各类信贷资产隐性风险排查。定期对本公司信贷资产实施专项风险排查,规范排查、处置、后续跟踪等一系列措施,摸清信贷资产真实风险状况,落实长效风险处置方案。三是建设控新、降旧、收息三套体系,加大风险贷款清收处置。按月抓好不良预测和支行对接落实制度,逐户对接落实不良化解任务;加大司法手段打击老赖力度,为不良贷款化解争取时间;加强预收息管理,力争综合收息率和预收息率双升。四是按月开展支行月度资产质量考核、不良贷款专项竞赛,对支行、联系部室风险化解情况进行月度考核排名,保证不良贷款处置进度和质量。五是完善不良贷款责任追究制度,按季度对全行不良贷款开展责任认定和追究工作。

四、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10,991,903.55	4.71	支农、支小,信贷资产快速增长
总负债	9,946,948.71	4.3	存款业务实现稳步增长
拨备前利润	191,153.08	5.24	优化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存贷款业务实现稳步增长
净利润	105,444.74	7.83	优化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存贷款业务实现稳步增长

(二)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的主要项目及原因(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幅度	变动分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4,233.68	124,149.65	120.89	本公司基于市场利率与流动性情况,调配流动性资产负债,短期增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不适用	76,986.22	-100	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取消该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4,903.10	-1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293,249.05	-1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91,292.21	-1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835,827.35	-1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变动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幅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9.556.08 不话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债权投资 575,070.28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2.189.418.88 不适用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200.00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2019年持续推进镜湖 在建工程 57,304.45 43,005.68 33.25 瑞丰银行新大楼建设,导致在建工程有所增加。 本公司2019年为支持地方实体经济,向地方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0.113.44 0.00 100 行申请再贷款用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本公司2019年末根据短期资金需求情况,适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1,611.16 56,302.40 -79.38 度减少了同业存放款项。 存放款项 本公司2019年末根据市场情况与资金情况,适 拆入资金 6,981.90 17,158.00 -59.31 度减少了拆入资金。 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取消该项目,原报表 应交税费 不适用 132,684.79 -100 项目分别并入相关负债和其他负债项目。 预计负债 1.464.94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表外预期损失计提影响。 0.00 100

损益表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幅度	变动分析
投资收益	24,953.89	12,880.02	93.74	本公司2019年主动增加债券交易量,抓住市场机会获取债券交易差价,投资收益有所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0.12	9,395.56	-100.00	本公司在2018年度内根据前期协议,处置了原持有待售平水土地资产,并对其他部分不再使用的资产进行处置;而2019年度未有较大金额的资产处置。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76.33	-170.51	1,669.60	本公司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变化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5,428.05	不适用	_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62,420.24	-1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营业外收入	1,779.13	846.14	110.26	本公司信用卡滞纳金等收入略有增长。
所得税费用	10,280.29	21,420.12	-52.01	本公司2019年内,一是加大了免税投资资产的配置,二是实行预期损失法加大减值准备的计提,导致所得税费用下降较大。

五、关联交易和重大交易情况

本公司一直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坚持处理关联方交易与处理一般客户的银行业务一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银行存款、贷款、承兑汇票等业务,关联贷款方式为抵押、质押和保证,未向关联方发放信用贷款。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

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关联法人尚在履行的前十笔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贷款余额
1	绍兴华联国际商贸城有限公司	9,650
2	浙江柯岩风景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9,600
3	绍兴市柯桥区平水副城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300
4	绍兴市柯桥区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100
5	绍兴市柯桥区海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800
6	绍兴市柯桥区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800
7	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000
8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760
9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7,600
10	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7,350

报告期末,本公司全部关联方交易款项余额累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款项	余额	占比
关联方贷款	250,859.00	3.93
关联方存款	203,601.49	2.53

六、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关对策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等。针对这些风险,本公司本着理性、审慎的原则,积极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做好各类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信用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变化,深入了解各项经济政策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信用管理制度,持续优化信贷结构,细化各类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管理的主动性和前瞻性。2019年,本公司继续以强化信用风险管控为抓手,通过一系列举措有效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一是完善内控规章制度,加

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二是不良"控新降旧",大力压降不良贷款,加强预收息管理,夯实全行信贷资产质量;三是完善贷款"三查"培训体系,启动客户经理能力提升项目;四是有效利用金融科技手段,加强信贷业务基础管理;五是加强金融市场版块风险管理,开展风险排查与投后检查;六是强化风险专业队伍管理,着力提升内嵌式风控能力。

针对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不断加强和完善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确保各项业务的平稳运行。2019年,本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进行修订,完善了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按日进行现金流和流动性关键指标测算和监控,按周进行现金流量分析,按月进行流动性指标监测和分析;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针对压力测试的情况和结果,不断强化资产和负债的管理,资产负债的期限匹配合理,久期控制到位;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增强本公司压力情景下的风险缓释能力。

针对操作风险,2019年本公司以健康发展、持续发展为目标,贯彻落实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新零售转型战略,坚持稳健创新的风险偏好,从被动的"控风险"转为主动地承担、管理风险,从单一的风险管理向全面风险管理转化,全面巩固前台经营、中台风控、后台审计监督相配套的"三道防线",高度重视操作风险、道德风险防范,对员工加强合规教育,加强对违规数据分析和运用,挖掘最易违规操作和最易违规群体,开展针对性的优化和辅导,以合规经营为工作重点,开展操作风险情况摸排,梳理和优化各项业务管理流程,强化内控管理及措施;加大对各项业务的检查监督力度,实施严格问责和完善内控激励机制。建立制度建设、监督检查、问题整改一体化机制,实行法律、合规、操作、洗钱、案件、消保、员工道德风险一体化管控。2019年,通过各部门、分条线的检查监督,有效控制了操作风险事件,基本实现了经营与管理健康、稳步、有序发展。

针对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方面,本公司完善产品定价机制,加大对各支行利率定价能力的考核力度;对本外币交易类账户进行市值管理,对同业债券类资产的银行账户进行市值盯市管理,由资金管理系统每日对债券类金融资产的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的市值管理进行市值评估。汇率风险方面,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并认真落实外汇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通过合理安排外汇资金的币种和期限结构,把日终结售汇敞口降低到最低限额,同时加强内控机制建设,定期检查,减少整体敞口风险。

针对信息科技风险,本公司不断完善、健全信息科技规章制度,明确科技风险、系统安全、外包服务等相关管理办法;定期开展互联网系统渗透性测试,定期开展安全建设整改、安全自查等工作;建立了较为全面且注重实效的应急预案体系,有效预防并及时控制重要业务运营中断事件,保障金融系统稳定;加强数据安全管理,严防客户信息泄露;对员工定期进行各项培训,并采取多种举措增强信息科技力量,进一步提升本公司信息科技管理与风险防控水平;优化信息科技设施,所有重要信息系统均部署了避免意外宕机及网络中断的相关技术,建立了异地灾备机房,并在市办网络中心建立一个灾备机房,保证业务连续、有效、安全地运行。

针对声誉风险,本公司已建立以总行行长室为领导和决策中心,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组织、协调与引导,各支行、部室为相关舆情管理工作第一责任单位的系统性的舆情监测队伍;已建立较为规范、完善的舆情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并定期修改和完善预案;还采取了一日三查制、"黄金三小时"处理制、新闻发言人制、服务第一、客户至上制、责任追究制等舆情监测和处理流程;定期编制舆情监测报告,对上一阶段舆情声誉事项进行整理分析,总结上阶段工作情况,对后续舆情管理工作提出建议。

七、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近年来,本公司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完善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有力地促进了各项业务稳健运行,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 (一)打造财务精致化管理。为了更为合规、合理、高效地进行财务管理,本公司先后制定了《瑞丰银行财务管理办法》、《瑞丰银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瑞丰银行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瑞丰银行经济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瑞丰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瑞丰银行财务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瑞丰银行财务成本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按年制定资产购置及费用预算,费用列支操作规范,控制严密,将财务内控风险降到最低。
- (二)加强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权威性。本公司内审机构由董事长直接分管、监事长协管,独立于被审活动之外、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经营管理层和其他职能部门及个人的干涉,具有较强的独立性。内审部门作为内部控制监督、评价的主要部门,围绕全行中心工作,体现审计服务大局,进一步提高审计站位、坚持科技强审,做到审计既敢于和善于发现问题、更积极推动解决问题。审计立项紧盯关键环节风险点,突出内控薄弱、风险集中、风险易发等领域,特别是对票据业务、金融市场业务、传统信贷业务、新产品和新业务加大监督频率,及时揭露风险并提前做好防范,切实履行审计最后一道风险防线。同时加强对重点职能部门的履职监督,对一些重要业务制度的可操作性及落实执行情况、条线业务辅导情况、发现问题整改督促情况等进行合理评估;对经营管理、业务运作过程中存在的一些薄弱环节和主要风险点,积极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同时本公司建立完善问题整改长效机制,通过后续跟踪、问题销号、整改联动、约谈、培训、整改会商、通报、双线问责等"八大整改措施",有力遏制屡查屡犯现象。
- (三)提高信贷审批的质量和效率。本公司按照前中后台分离要求,强化中台风控机制,实行信贷工厂模式,由信贷评审部负责全行授信业务集中审批工作,下设授信审批中心,中心根据不同业务类型分设五个授信审批条线,分别配备专职审批人员,实施专业化、标准化、流程化审批。同时以科技为支撑,自主开发全资产管理平台,通过在平台中建立标准化业务流程及模型,强化信贷准入控制,做好统一授信管理,以实现促进业务发展、把控准入

风险、提高审批效率的目标。结合监管指标要求,逐步完善信贷业务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不断优化授信决策与审批机制、审批流程与权限设置,正确度量业务发展与风险控制尺度,并通过内外部专项检查及审计,完善激励和问责机制,确保制度执行效力。

- (四)全面风险管理进一步加强。本公司进一步强化全面风险管理理念,从完善内控制度、优化业务流程、拓宽风险管理覆盖面、探索风险计量模型等方面有序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建设,突出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加大各类风险处置化解力度,不断提高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本公司制定了《瑞丰银行2019年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方案》等规章制度,为全面开展风险管理各项工作提供了依据。二是加强金融市场板块风险管理,落实全面风险监测和预警工作。对金融市场各业务条线开展全面风险监测,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三是梳理派驻支行和各部门风险经理职责边界,强化风险经理履职管理,加强对制度、产品、流程、业务中的风险把控能力。四是探索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建设,实施资产减值计提,建立了基于宏观经济指标的风险前瞻性调整和压力测试模型。五是做好各类风险防范,将各类风险防范落实具体责任部门,制定风险指标等风控政策,建立风险监测、预警、识别、评估机制,定期开展风险监测、预警、报告工作,通过对各重大事项风险评估、对发现的风险隐患及内控缺陷揭示、报告,并提出改进建议,确保各项业务稳健运行。
- (五)建立科技信息安全管理机制。本公司不断完善科技信息风险防范体系,全面提升IT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一是成立信息科技委员会,全面负责、审议及决策重大信息科技事项;二是成立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技术小组、应急业务小组、应急保障小组和应急公共关系小组等职能小组,各司其职,各担其责;三是制定《瑞丰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瑞丰银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瑞丰银行计算机生产环境重大操作管理制度》、《瑞丰银行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不断完善IT项目总体规划和风险管理策略;四是对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开发、运维管理进行严格划分,实行条线管理,明确各岗位职责,对于生产数据及环境变更,实行审批授权、双人操作等规范化管理;五是通过配置安全基线,部署保垒机、网络准入系统、虚拟桌面管理系统、日志审计系统,以及数据脱敏、数据防泄漏系统等技术手段,提升系统的安全管理能力。
- (六)建立员工激励约束机制。本公司制定了《瑞丰银行员工管理办法》、《瑞丰银行派遣制员工管理办法》、《瑞丰银行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在将员工业绩贡献与绩效奖励挂钩的同时,注重对不良影响和后果行为的查处,对直接责任人加大处罚力度,各管理人员对其下属的违规行为需承担其管理不力的责任。

八、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本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 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选举产生董事长:
 - 2.关于优化总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 3.瑞丰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 4.关于建设九流渡项目的议案。
- (二)本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瑞丰银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2.瑞丰银行审计报告;
 - 3.瑞丰银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三)本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 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瑞丰银行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瑞丰银行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瑞丰银行2018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分配的议案;
 - 4.瑞丰银行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 5.瑞丰银行部分关联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6.瑞丰银行2019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方案;
 - 7.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报告》的议案;
 - 8.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9.关于修订《瑞丰银行"两会一层"成员履职评价及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2.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14.关于修订《瑞丰银行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15.关于开办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6.关于调整瑞丰银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7.关于提请召开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时,会议听取了《瑞丰银行2018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8年度案防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8年度操作风险防控工作报告》、《瑞丰银行关于2018年反洗钱评级与2019年反洗钱工作计划的报告》、《关于2017年度监管意见书整改落实及2018年度重要监管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

- (四)本公司于2019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会 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关于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出质的议案。
- (五)本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 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关于《瑞丰银行2019上半年度经营情况暨2019下半年度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 2.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资本充足率管理情况与2019年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报告》的议案:
 - 3.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4.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市场风险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5.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关联方与关联交易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6.关于《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 7.瑞丰银行审计报告;
 - 8.关于瑞丰银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优化总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 10.关于瑞丰银行法人单位重大关联交易授信审批的议案。

同时,会议听取了《瑞丰银行2019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一季度资本状况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资本状况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案防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操作风险防控工作报告》。

(六)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7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1.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 (七)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 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关于浙江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 (八)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 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关于《瑞丰银行2019年经营情况暨2020年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 2.关于《瑞丰银行2019-2024年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
 - 3.关于《瑞丰银行理财新规转型实施方案》的议案;
 - 4.关于瑞丰银行2020年机构网点调整规划的议案:
 - 5.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优化总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时,会议听取了《瑞丰银行2019前三季度经营情况暨2019第四季度工作计划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季度资本状况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审计工作总结及2020年审计工作计划》、《瑞丰银行2019年全面风险审计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九、利润分配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提取一般准备金30%,按2019年末本公司全部股本金1,358,419,427元为基数,按股金金额12%(含税)以现金方式进行股金红利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6,301万元。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1.2016年,按当期全部股本金为基数,按股金金额10%(含税)发放现金红利,金额为13.584万元。

2.2017年,按当期全部股本金为基数,按股金金额12%(含税)以现金方式进行股金红利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6,301万元。

3.2018年,按当期全部股本金为基数,按股金金额12%(含税)以现金方式进行股金红利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6.301万元。

(三)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及执行情况

根据本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五条规定"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一)弥补本公司以前年度的亏损;(二)提取法定公积金;(三)提取一般准备金;(四)提取任意公积金;(五)按股份向股东分配利润。

本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本公司法定公积金。本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提取一般准备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可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本公司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一般准备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本公司最近三年由董事会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业务发展和股东利益。

十、经营环境、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及影响

- (一)国内经济总体平稳,中美贸易摩擦加大外部环境不确定性。从宏观层面,2019年以来,受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与地缘政治风险升温等因素影响,全球主要经济体增长持续放缓。2019年美国无视全球贸易规则在全世界挑起贸易争端,尤其是对中国恶意加征关税,使得中美贸易摩擦再起波澜,中国2019年对美进出口下降10.7%,加剧了国内经济下行压力。2019年中国GDP同比增长6.1%,进出口同比增长3.4%,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保障了国内经济总体平稳运行。从区域环境看,2019年柯桥区GDP为1504.27亿元,同比增长7.6%,增速居于全市第一,出口同比增长15.5%,值得注意的是柯桥区常住人口首次突破100万,区域发展有较大潜力。
- (二)强监管常态化,回归本源的政策导向性更强。为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监管层2019年延续并巩固了2018年的"严监管"政策。2019年银保监会对银行业机构及从业人员开出超3000张罚单、罚款总额近10亿,信贷资金违规入市、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同业业务违规、内控管理缺失等问题成为监管关注的重点。2019年年初银保监会就出台针对县域农商行的文件,提出强化县域农商行"本地化"经营与坚守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市场定位要求。从2017年开始,监管层面就着力推动银行业回归本源,相比而言,2019年政策导向性更明确。同时,在政策保障层面,人民银行采用定向降准、增加再贴现和常备借贷便利额度等操作加强流动性支持。

2019年度报告 董事会报告

2019年度报告 董事会报告

十一、2020年度的经营计划

(一)2020年度发展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提升核心竞争力这一战略任务,坚守新零售转型,推进"两转两强两治",赋能一乡一城一市"三大模式",努力完成经营管理"十大目标"。"两转",即坚持零售立行,围绕大零售、数字化两大转型,通过科技引领、精细管理、精准获客、敏捷组织,推动业务发展、网点转型、成本下降、风控升级,全面深化零售转型,建设区域领先的数字银行。"两强",即坚持效能强行,围绕强总部、强管理,完善考核机制,建设精准系统,优化队伍结构,提升管理效能,强化中场发动,推动总部指挥更高质,中台驱动更高能,支行执行更高效,建设管理一流的效能银行。"两治"即坚持开放办行,融入社会治理,提升行域治理,深化银政联盟、优化信用体系、履行社会责任,做有情怀、有担当的银行,以良好的内外生态环境,建设百姓首选的社区银行。

(二)2020年度经营目标¹

1.效益计划:全年实现净利润10.5亿元²,资本利润率(ROE)达到10%,资产利润率(ROA)达到0.95%;成本收入比控制在35%以下。

2.规模计划:存款新增60亿元;贷款新增80亿元。

3.质量计划:不良贷款率控制在1.35%以内,拨备覆盖率达到250%,资本充足率达到14.5%。

(三)2020年度管理目标

- 1.积极推进上市工作,以上市银行为标准,以公众银行为目标,着力提升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等各项工作。
- 2.优化风控模式,推进风险立行。围绕风险经营,完善风险偏好,下沉信用体系,创新信贷模式,拓展"40%中部客户"取得突破。
- 3.完善管理模式,推进效能强行。围绕数字化赋能、信息化管控,提升总部指挥力;优化考核导向、绩效激励、效益理念,促进管理精细化。
- 4.融入社会治理,推进开放办行。打造"好邻居"及"星星贷"小微品牌,优化银政、银企、银社关系,行风评议确保第一,实现全年安全无事故、无案件。
- 5.强化严管善待,推进合规治行。坚持党建引领,深化"艰苦奋斗、严管善待"文化体系;深化合规建设,加强员工日常行为管理,提升监管合规水平。

(四)2020年度本公司主要措施

2020年要紧紧围绕提升核心竞争力这一战略任务,坚守新零售转型战略,推进"两转两强两治"建设,赋能"一

乡一城一市"模式,着力打造业务发展"十大工程",努力完成经营管理"十大目标",为建设具备模式核心竞争力的全国一流农商银行努力奋斗。

"两转"方面,从模式引领、模式深化、数字赋能等方面着手,实现从经营产品向经营客户转变,从经营业务向经营品牌转化,从"门店金融"向"智慧经营"进化。为实现这一目标,2020年将启动业务"十大工程",包括微贷百亿工程、数字贷款增户工程、中部客户拓面工程、社区服务品牌工程、丰收互联推广工程、重大政策落地工程、战略客户拓展维护工程、"融资畅通工程"之深化"百园工程"、交易能力提升工程、资管业务转型工程等,同时着重建设四大数字化项目,与"十大工程"相配套,为实现大零售、数字化转型提供动力。

"两强"方面,紧扣强党建、强组织、强人才、强履职等方面,构建效能高、反应快、信息灵、指挥强的总部枢纽,驱动管理更精细更精准,把总部小法人优势发挥到极致。特别是就"人才队伍"和"干部履职"等方面拿出切实举措。广开大门、海纳百川、搭建平台,为人才创造可施展才华的天地。继续深化"开放包容、公开透明"的用人机制,支行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有推荐权,员工有自荐权、人力有考察权、党委有决策权,真正建立多维度、全覆盖的选人用人察人制度,并不断加以完善,使之更趋科学合理。出台瑞丰银行干部履职效能评估机制,按月多维度评估干部履职效能,发挥层级管理在一级督一级、一级抓一级上的管理优势,评估结果与绩效薪酬等持钩。

"两治"方面,以开放融合的姿态融入社区生态,做好企业公民。以主导主动的态度融入社区治理,践行社会责任。坚持"三好理念",推动建设银行、企业、社会共赢。特别是在行域治理中,从"应急抓"转为"抓应急",提升危机应对能力。从"做生意"转为"做生态",定位自己是社区好伙伴。从"服务社区"转为"治理社区"。着力打造应急管理工程、深化"银政联盟"工程、推进信用共治工程、建设责任共担工程、打响行风共赢工程、优化公司治理工程,构建银政、银企、银农、银社新生态,打造真正的百姓银行。

¹ 为2020年母公司经营目标。

² 预计比2019年增长5.7%左右。考虑到今年受疫情影响,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支持地方经济,全行对小微企业进行利息减免和让利,将对贷款利息收入增长产生一定影响。

2019年度报告 201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及审议、审查的内容

报告期内, 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 具体情况如下:

- 1.本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一次监事会。根据省农信联社推荐意见,选举产生章伟东同志为瑞丰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会议审议或审查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关于优化总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 (2)瑞丰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 (3)关于建设九流渡项目的议案。
- 2.本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在总行15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或审查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瑞丰银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2) 瑞丰银行审计报告;
 - (3) 瑞丰银行关联交易的报告。
- 3.本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在总行15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或审查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 决议:
 - (1) 瑞丰银行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瑞丰银行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瑞丰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8年度的履职评价报告;
 - (4)瑞丰银行2018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 (5)瑞丰银行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瑞丰银行2018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分配的议案;
 - (7)瑞丰银行2019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方案;
 - (8)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瑞丰银行"两会一层"成员履职评价及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瑞丰银行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关于开办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召开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时,会议听取了《瑞丰银行2018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瑞丰银行3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瑞丰银行3018年度案防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8年度操作风险防控工作报告》、《瑞丰银行关于2018年反洗钱评级与2019年反洗钱工作计划的报告》、《关于2017年度监管意见书整改落实及2018年度重要监管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

- 4.本公司于2019年8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三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关于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出质的议案。
- 5.本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在总行15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关于《瑞丰银行2019上半年度经营情况暨2019下半年度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资本充足率管理情况与2019年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4)关于《瑞丰银行2018年度市场风险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5) 瑞丰银行审计报告;
- (6) 关于优化总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时,会议听取了《瑞丰银行2019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一季度资本状况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资本状况报告》、《瑞丰银行2018年度关联方与关联交易的专项审计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瑞丰银行关联交易报告》、《瑞丰银行法人单位重大关联交易授信审批的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案防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半年度操作风险防控工作报告》。

6.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7日在总行15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1)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7.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在总行15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1)关于浙江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 8.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在总行16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 (1)关于《瑞丰银行2019年经营情况暨2020年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 (2)关于《瑞丰银行2019-2024年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
- (3) 关于镜湖瑞丰银行大楼追加投资预算的议案;
- (4)关于《瑞丰银行理财新规转型实施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瑞丰银行2020年机构网点调整规划的议案;
- (6)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优化总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时,会议听取了《瑞丰银行2019前三季度经营情况暨2019第四季度工作计划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季度资本状况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审计工作总结及2020年审计工作计划》、《瑞丰银行2019年全面风险审计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瑞丰银行2019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并开展了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情况

1.规范监督机制,完善监督体系。为促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保证监督约束机制的规范性,不断加强 监事会自身监督机制,完善监督体系,根据本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2019年修订了《瑞丰银行"两 会一层"成员履职评价及津贴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本公司"两会一层"成员的履职管理,规范本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

2.精心组织会议,强化监督职责。2019年,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及时召开会议,共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8次,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10次。对公司经营情况报告、年报审计报告、财务预算及利润分配方案、资本状况等35个议 案进行审议,对全面风险管理、反洗钱、审计工作、三农金融服务、消费者保护工作等报告进行了审查,充分发表意 见和建议,有效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3.拓宽监督领域,发挥监督实效

- (1)出席重要会议,强化重大决策监督。通过列席董事会议,听取董事对议案的独立意见和建议,及时了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提高监事会参与并监督公司治理的能力;通过出席党委会、行务会议、行长办公会议、班子民主生活会、招投标会议等会议,对本公司经营管理状况、战略转型、财务预算执行状况、风险与内控体系建设、干部任免以及分配激励等全行重大事项决策过程进行监督。
- (2) 丰富监督手段, 助推业务稳健发展。通过现场调查与非现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着重对上级监管政策传达执行、年度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落地、考核激励手段、推进举措创新、过程管理等主要问题与管理方面的缺陷加强监

督,督促相关部门采取有力举措,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同时不定期出具经营管理监督意见书,并提出一些建设性的意见,督促经营层切实抓好经营管理各项工作,促使全行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业务发展能力、风险管控能力,充分发挥政策落实"督查员"和业务发展"助推器"作用。

- (3)借助审计力量,强化审计监督力度。监事会以审计为载体,切实加强对内控薄弱、风险领域、干部员工履职行为,条线、部门管理履职、总行政策落实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通过对高风险领域的高频率审查监督,及时揭示已存在的问题或尚未发生但已潜在的一些风险隐患,提前做好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另外从2019年6月份开始专门设立业务督导岗,着重对重点工作落地情况及业绩完成较差的单位进行督导,推动总行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同时以信息化为抓手,在"数据+平台+方法"的数字化发展思路中积极探索非现场监督手段,加大非现场监督力度。
- (4) 落实责任担当,推动党风廉政工作。协助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制订和出台《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办法》《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全面推进清廉浙江农信建设,建立责任清单、全行中层干部电子廉政档案。围绕内部管理抓监督,根据《2019年瑞丰银行案防工作计划》,加强排查力度、强化员工日常行为管理、提升案防意识。按季召开防案分析会,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围绕主动执纪抓监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订职务消费标准、节假日开展监督检查、运用"四种形态"加强教育。四是加强廉政宣教和文化教育,通过深入开展"不记初心、牢记使命"、"从严治行提能力、精细管理促效率,幸福瑞丰聚合力"、廉政警示教育廉政文化建设等主题活动,进一步增强全行干部员工政治意识、廉洁自律意识。
- (5)提升服务效能,抓好行风效能监督。及时制定行风效能建设实施意见,提出具体工作目标,分解落实至相关部室和支行。通过行风恳谈会、征求意见、客户满意度测评和行风监督员等手段建立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社全监督机制,组织开展行风广播对话、行风问卷调查、沟通面对面等活动,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对上访、投诉事件及时进行查证核实,加大调查处理力度,妥善做好矛盾化解工作,提升本公司形象。通过狠抓行风建设,确保本公司行风评议始终保持辖内领先地位,2017年、2019年在全区各机关评议中均获得第一名。

4.加强沟通交流,做好信息共享。加强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平时积极主动地进行信息或工作交流,及时提出合理意见与建议。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的沟通,主动汇报工作,并及时将上级部门的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及监管动向传达给经营层,确保监管政策及时落实到位,并积极配合开展各类现场、非现场检查。加强与外部监事的沟通,通过走访调研及时倾听意见建议。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合作沟通,监事会委托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财务、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管理进行了审计,并对审计情况进行了沟通与交流,听取他们的审计意见和管理建议。不定期下基层,及时了解基层的实际情况,对基层提出的问题、困难或建议,监事会都将调研情况完整地反映给党委、董事会和经营层,以利他们研究和采取对策。

(三)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总体评价

监事会认为,一年来,本公司董事会、高管层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作用。公司董事成员能够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其各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审阅本公司各项议案报告,积极出谋划策。另外董事会还不断加强与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有效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及时性、科学性和有效性。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能够坚持党的领导,始终以身作则,冲锋在前、吃苦在前、奋斗在前,能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能够贯彻落实,未发现决而未行的情况,未发现有损害股东行为的发生,未发现重大违法行为。监事会根据《瑞丰银行"两会一层"成员履职评价及津贴管理办法》,对2019年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人员进行了履职评价,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本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2019年,本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内控工作取得有效进展,内控制度不断健全,合规经营意识不断增强。没有发现董事、高级管理层执行本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9年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本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019年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合理有效,未发生重大案件。

(五)本公司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作为原告且诉讼标的额超过1.000万元的案件。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一)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二)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要求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三)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聘请、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为2019年度会计年报审计机构。

五、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无重大行政处罚

六、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公司无其他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